

2023年汪曾祺寻常茶话读后感 汪曾祺散文读后感(通用6篇)

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汪曾祺寻常茶话读后感篇一

这篇文章整体来说是一片弥漫着乡土气息的文章。作者汪曾祺分了三个部分来描述他故乡。这次，我分析的是第一部分——“打鱼的”

乡村中的人们是淳朴的。尽管渔船的船主是小财主，但他们也随船下湖，驾船拉网，而且他们的勇敢麻利之处不必雇来的水性极好的伙计差到哪里。这就应是从侧面体现了乡村的人们的淳朴。不像是城市中的有钱人，只会雇佣一些人，然而自己却既什么也不会，也从不。体贴手下的人。而像乡村的财主却不会。他们会跟着自己手下的人一齐下湖，这也是他们能和睦相处的一个原因吧。

乡村中的人们又是悲伤的。

一对夫妇在一条小学校苇塘后的臭水河里打鱼。看得出来，他们就应是生活很窘困的。他们没资格也没条件去像船主一样，在大湖中捕鱼，他们只能在臭水河中，打点小鱼，也就想填饱肚子吧。再看看作者描述他们夫妻二人的神态：他们的脸上及看不出高兴，也看不出失望忧愁，总是那样平平淡淡的，平淡的几乎木然。这就应是典型的贫苦人民的神情。生活就像是一个巨大的包袱，压得他们喘但是来气，想必，他们就应刚开始是很悲哀的，但随着时间的推移，渐渐麻木了，没有了情感。这我不禁想起了鲁迅笔下的闰土。应对

日渐窘困的生活，他反抗过，他努力过，但最终，还是屈服在了生活面前，麻木的生活，仿佛他没有了情感般，如同行尸走肉地活着。

然而，无声无息的，女好因为在水中的时间太长，得伤寒死去了。然而这也映出了一句话：穷人的孩子早当家。她十五六岁的女儿，代替了她，跟着父亲一齐捕鱼了。最令人看着心寒的，就是对女儿外貌的描述。那臃肿的大衣，那不合身的皮罩衣，那不贴合她年龄的捕鱼的动作，看出了日子的凄凉。她按着梯形竹架，一戳一戳的戳着，那动作，仿佛是戳在了我们读者的心上。

而最后一段，更是显得凄凉。那一身湿了的皮罩衣，那已经变凉的秋天的河水，压在了女儿身上，也仿佛是压在了读者心上。明明还是就应无忧无虑的与同龄人一齐上学玩耍的时候，明明这么沉重地生活还不是她该承受的，但只因为社会的压迫，担子全都压在了她和她父亲身上。本身就沉默寡言的父亲，因为生活和情感的双重压迫，也变得更加沉默了。对于他来说，可能生活早已不是为了自己，只是期望能养活自己的女儿就行了吧，而对于自己，却早已失去了活下去的期望。

农村人民的生活是快乐与悲惨交织在一齐的。因为远离城市，身上生活的担子也变的更重了。但悲惨的生活却压不倒某些人对生活的渴望与期望。我想作者在后文就是提到了那些对生活充满期望和善良的人民。

汪曾祺寻常茶话读后感篇二

整篇文章读完后，好像幸福地自我释放了一次。简单的布景，简单的情节，简单的心情——人性就是很简单的，顺其自然，从心所欲，可是对比我们不简单的现实生活，这份温暖显得有些无力。

小说的主人公小明子，从小就注定要出家，出家成为他们故乡人谋生的手段，而并不是出于对人生的感悟等等。“跟爹娘磕个头，就跟舅舅走了”；学名直接变成法名，一切看起来都很随性。出家受戒，忽然有了种轻松自然的感觉，之后便开始了在“葶荠庵”的生活。看起来主要描写了两点——小明子和英子的交往与寺庙中的生活。作者笔下的和尚令人瞠目结舌——每天只念三声南无阿弥陀佛，几个大师父根本没有吃斋的规矩，甚至带着家眷一起管理葶荠庵，打牌、抽烟、唱酸溜溜的歌，无所谓什么清规，他们只是在做自己愿意做的事，悠闲自在，更谈何压力、郁闷？这些和尚的生活看似会不耻于人世，可是他们活着只是为了那种宁静，又管世人怎么想呢？特别值得一提的是，三师父杀猪的场景，眼前出现猩红的血溅在和尚袍袖上的场景，好是诡异，却也隐约有一种快意。念着“往生咒”杀猪，带着家眷出家，这些可爱的和尚让人眼前一亮。

嘴角不自觉地泛起笑意，我的心情在慢慢沉淀着。小英子聪明灵巧，活泼善良，似乎她的世界永远不会有悲伤。当她为小明子参谋画什么花，当她好奇受戒是什么样子，当她留下那一串美丽的小脚印，我看到了人性的纯洁——哦，是圣洁。那一串脚印，既描绘出小女孩的纯洁烂漫，又预示着小明子和小英子感情的发展。当他们两人在一起时，镜头总是如此唯美，他们简单得有些幼稚。小英子看流星雨时忘了在裤带上打一个结，她会许什么愿呢？作者又用省略号引出无尽的遐想。有了他们两个，布景都活了起来，就像是两个天使，我不禁莞尔。

其实初读这篇文章，很难体会到最深层的东西。参阅一些资料，才对主旨有了大概的把握，有两个字不断的出现——人性。我不禁思考，什么是人性。如果说是和尚们对自己的心灵、欲望的坦诚，恐怕我还不致苟同。这当然是人性的一部分，如果用真善美来形容人性（当然这很俗），那么还缺少最重要的美。于是来到文章的高潮部分，两个人都直面自己的内心，把握住最单纯的幸福，这才是人性最巅峰的部分，

它是这样的幸福和惟美，一瞬间我像是变成了故事中的主人公，这自然成了作者的升华。小明子英俊多才，小英子温柔可爱，他们互相倾慕，也知道对方的心思。人性指引着他们勇敢地说出来，勇敢地寻求爱。于是他们便这样做了，于是他们得到了人性中最美的东西。

离开这篇文章，我还是想问，什么是人性？葶荠庵当然不可能存在，那种生活也只是个梦想。而我们的生活呢？是在疲劳时看一看窗外的风景，还是在压力下释放呢？我们有天性，可这种现实的生活，早已忽略了它。无奈的、遗憾的，我不想呼吁谁重拾天性，因为这不是我们能掌控的，只是希望我记住我自己还有天性，有对它的向往。所以，能像明海等人一样干着自己享受的事是一种可望不可及的幸福。

谢谢这篇文章，让我在这段时间内找到天性。

文档为doc格式

汪曾祺寻常茶话读后感篇三

法国雕塑大师罗丹曾说过：“生活中不是缺少美，而是缺少发现美的眼睛。”汪曾祺先生就是这样一位智者，他擅于将生活中的琐碎杂乱串联成一幅幅生动别致的画卷。汪老的笔调平淡质朴，贴近生活细节，不追求华丽辞藻的刻意堆砌，不注重观念思想的有意灌输，在他的文章中，一切的一切都显得那样自然纯朴，却又意味深长。古云文如其人，汪老一生处事淡泊、不计名利，即使身处逆境，也心境释然，人格魅力令人景仰。在被打为右派下放张家口劳作的日子里，他奉命画出了一套马铃薯图谱。他认为在马铃薯研究站画图谱是“神仙过的日子”，画完一个整薯，还要切开来画一个剖面，画完了，“薯块就再无用处，我于是随手埋进牛粪火里，烤烤，吃掉。我敢说，像我一样吃过那么多品种的马铃薯，全国盖无二人。”汪先生的品行心境决定了他散文创作的独特风格，读汪老的散文，犹如在和一位性情和蔼、见识广博的

老者拉家常，虽然话语平实，但饶有风趣，令人回味无穷。

(一)汪老散文之贴近生活

拜读过汪先生的诸多散文之后会发现，他所写散文的主题大都是生活中的凡人小事，都是我们平常生活中遇见却未细心留意的人或物。如《夏天》中对夏天景色的细微描写，《泡茶馆》对茶馆里的闲人趣事的生动刻画。汪老从细小的视角嵌入，写凡人小事，记乡情民俗，谈花鸟虫鱼，考辞章典故，善于捕捉生活中的平凡之美，并于平凡事物中发现不平凡的趣味。

现代社会下的都市人生活节奏加快、生存压力剧增，他们沉浸于工作和学习中，闲情逸致都抛之脑后，对于身边平凡的人或物他们无暇顾及。除了工作学习，他们无法体会到生活的其他乐趣，他们的世界被物欲所包围着，周围一切平凡美好的事物都与他们划清界线，他们将自己局限在自我的小世界里，然而社会生活的喧嚣与紧张唯有透过心灵的恬淡与灵静才能得到调剂与释放。许多读者喜爱汪老也正是被他对凡人小事的审视与关注所吸引，在汪老的散文中可以感受到心灵的愉悦和净化，进而对周围环境有了重新的注目。

(二)汪老散文之平淡质朴

汪曾祺先生曾说过：“我觉得伤感主义是散文的大敌。挺大的人，说些姑娘似的话……我是希望把散文写得平淡一点，自然一点，家常一点的。”正如汪老所言，他的散文中至始至终弥漫着平实主义风味，散文语言简单易懂，曾有评论家评价汪老的语言十分特别，拆开来看，每一句都很平淡，但放在一起，就别有一番味道。个人比较喜欢汪先生的《多年父子成兄弟》，文章笔调朴实，如拉家常，但却字里行间中折射出父子之间无需言语表达的亲情。

(三)汪老散文之以小见大

汪先生的散文并不是一味描写生活琐事，他对事物往往有其独到的见解感悟和奇妙的审美发现，擅于以小见大，透过事物的现象看到本质。如汪老在其散文《吃食和文学》中谈到苦瓜到底是不是瓜时，最后从苦瓜想到文学创作，他说作家应该口味杂一点，不能对自己没有看惯的作品轻易地否定、排斥。汪先生这种生活中的敏思与睿智，是值得我们所提倡与奉行的。“我思故我在”，不断的思考才能迸发生命的灵感。

(四)汪老散文之乐观豁达

先生的散文格调向我们展示的永远是乐观向上的精神与内涵，这与他一生淡泊名利、追求恬然自得的生活方式有关。现在的很多艺术过于浮躁，无病呻吟，汪曾祺先生则是要从内容到形式上建立一种原汁原味的“本色艺术”或“绿色艺术”，创造真境界，传达真感情，引领人们到达精神世界的净土。从汪老散文中散发出来的豁达精神对于我们的人生是一种鼓舞，不管经历多大挫折与磨难，坚信曙光的到来，保持一颗积极向上的心态，享受人间的悲欢离合、酸甜苦辣。当我们真正以乐观胸怀视之，我们会发现任何的困难都只是成功道路上的基石。

汪曾祺寻常茶话读后感篇四

这篇文章整体来说是一片弥漫着乡土气息的文章。作者汪曾祺分了三个部分来描写他故乡。这次，我分析的是第一部分——“打鱼的”

乡村中的人们是淳朴的。尽管渔船的船主是小财主，但他们也随船下湖，驾船拉网，而且他们的勇敢麻利之处不必雇来的水性极好的伙计差到哪里。这应该是从侧面体现了乡村的人们的淳朴。不像是城市中的有钱人，只会雇佣一些人，然而自己却既什么也不会，也从不体贴手下的人。而像乡村的财主却不会。他们会跟着自己手下的人一起下湖，这也是他

们能和睦相处的一个原因吧。

乡村中的人们又是悲伤的。

一对夫妇在一条小学校苇塘后的臭水河里打鱼。看得出来，他们应该是生活很窘困的。他们没资格也没条件去像船主一样，在大湖中捕鱼，他们只能在臭水河中，打点小鱼，也就想填饱肚子吧。再看看作者描写他们夫妻二人的神态：他们的脸上及看不出高兴，也看不出失望忧愁，总是那样平平淡淡的，平淡的几乎木然。这应该是典型的贫苦人民的神情。生活就像是一个巨大的包袱，压得他们喘不过来气，想必，他们应该刚开始是很伤心的，但随着时间的推移，渐渐麻木了，没有了情感。这我不禁想起了鲁迅笔下的闰土。面对日渐窘困的生活，他反抗过，他努力过，但最终，还是屈服在了生活面前，麻木的生活，仿佛他没有了情感般，如同行尸走肉地活着。

然而，无声无息的，女子因为在水中的时间太长，得伤寒死去了。然而这也映出了一句话：穷人的孩子早当家。她十五六岁的女儿，代替了她，跟着父亲一起捕鱼了。最令人看着心寒的，就是对女儿外貌的描写。那臃肿的大衣，那不合身的皮罩衣，那不符合她年龄的捕鱼的动作，看出了日子的凄凉。她按着梯形竹架，一戳一戳的戳着，那动作，仿佛是戳在了我们读者的心上。

而最后一段，更是显得凄凉。那一身湿了的皮罩衣，那已经变凉的秋天的河水，压在了女儿身上，也仿佛是压在了读者心上。明明还是应该无忧无虑的与同龄人一起上学玩耍的时候，明明这么沉重地生活还不是她该承受的，但只因为社会的压迫，担子全都压在了她和她父亲身上。本身就沉默寡言的父亲，因为生活和情感的双重压迫，也变得更加沉默了。对于他来说，可能生活早已不是为了自己，只是希望能养活自己的女儿就行了吧，而对于自己，却早已失去了活下去的希望。

农村人民的生活是快乐与悲惨交织在一起的。因为远离城市，身上生活的担子也变的更重了。但悲惨的生活却压不倒某些人对生活的渴望与希望。我想作者在后文就是提到了那些对生活充满希望和善良的人民。

汪曾祺寻常茶话读后感篇五

“辛夸高峙桂，未徙北溟鹏”小麦说梦见了这幅对子，不敢敲门，不知开门的会不会是他。

很久以前他们叫我英子。叫英子的时候第一次读汪曾祺的《受戒》，对着文中的小英子傻笑，这哪是小说，分明是柳新生笔下的水彩风景。

许多年以后发觉小麦的话汪曾祺的小说很象，常常带着梦幻般的呓语，就象《受戒》的开头，没有铺垫没有起因，“明海出家已经四年了。他是十三岁来的。”简短直白的直接将后面行文归于自然。

《徙》是小麦推荐我看的，她说了一句：“他有一双宝黛式女儿。”于是我便去看，看过了开头讲学生们唱校歌，细致到各年级学生的体会；看过了谈髀渔和谈家门楼，细致到在门楼里坐着歇脚的轿夫和谈先生的螃蟹；看过了疯秀才徐呆子应考数年不中竟等到个废除科举，终于哭死在街上。汪曾祺用平静到如同绢细棉布般的语言慢慢讲述着一个曾经的场景，那场景的每一个角落他都经历过，每一个角落都忍不住要细细描述一番直到看到“高北溟坐在百年老屋之中，常常听到徐呆子从门外哭过来，哭过去。他恍恍惚惚觉得，哭的是他自己。”这一句的情景没来由的想到《血色湘西》第二集，端坐在清溪书院大门里领着孩子们读书的瞿先生。一时竟忘了“一双宝黛式的女儿”的话，对着他住的“开着蓝色的碎花的野草”的院子和贴着他亲自写的“辛夸高峙桂，未徙北溟鹏”的对联的白木板门出神。

汪曾祺对高北溟的房子着墨不多，只一句几概括了——“一所

小小的四合院. 房屋虽也旧了, 但间架砖木都还结实. 天井里花木扶疏, 苔痕上阶, 草色入帘, 很是幽静.” 不过从后文的字里行间还是可以窥到其中的布局, 文中说道“约几个志同道合的教员, 在家里赏荷小聚.” 想必那院子里是有个小池或者荷花缸. 文中还说“(高雪)高起兴来, 打了井水, 把家里什么都洗一遍, 砖地也洗一遍, 大门也洗一遍, 弄得家里水漫金山, 人人只好缩着脚坐在凳子上.” “高先生的藤椅, 除了她, 谁也不坐”想必那院子有一点象《大明王朝1566》里海瑞家, 铺着石板, 摆着一个藤椅. 对了, 还栽着花——“浇花. 这是她(高雪)的特权, 别人不许浇.” 大女儿安分守拙, 有好看的先给妹妹看, 好穿的先给妹妹穿; 小女儿高雪心高气傲, 要考高中, 将来到北平上大学. 高冰在劝高雪出嫁时说了一句: “这是命, 你心高命薄.” 不想一语成谶. 高雪害怕牢笼, 在家是个牢笼, 出嫁还是个牢笼, 飞不出去, 终于郁郁而终. 她就没有想想她的父亲高先生也同样飞不出去啊. 我并不喜欢他女儿们的名字, 高冰高雪, 这不该是他家世业儒的高北溟该取的名字, 不过这已经不重要了, 我的注意力早已不在“一双女儿”那儿. 合上书, 眼前还是高先生小院的白木板门和门上已经发白的对联.

如果说《受戒》是柳新生层层氤开的清凉水彩, 那么《徙》就是衣纹笔细细勾勒的一幅工笔荷花. 一开始不觉得这幅荷花有什么特别, 推开书却无法忘却. 我明白了, 小麦, 如果是我, 也会在门前犹豫.

看汪曾祺《徙》中的教育思想

最近应班主任的期望和要求, 我们班的同学们都在恶补名著的阅读. 我当前正在拜读现当代作家汪曾祺的作品, 在《徙》这部作品中, 我惊喜地发现当中有很多关于教育教学的思想和现象. 曾祺的《徙》, 创作于1981年, 文章成功地塑造了一位艰难时世中的语文教员高北溟狷介特立的性格. 作家试图通过这个卓然不群的形象, 寄托了自己的教育思想与人生追求.

作品中提到“高先生要求‘随班走’. 教一班学生, 从初一教

到初三,一直到送他们毕业,考上高中.他说别人教过的学生让他来教,如垦生荒,重头来起,事倍功半.教书教人,要了解学生,知己知彼.不管学生的程度,照本宣科,是为瞎教.学生已经懂得的,再来教他,是徒劳.他要看着、守着他的学生,看到他是不是一月有一月的进步,一年有一年的进步.如同注水入瓶,随时知其深浅.”这些话语让我们不难地认识到在现实教育中因材施教的重要性,就如孔子的一个例子,面对同一件事情,对于子由、子路两种不同性格的人,他进行了截然相反的教育.并伴随着一种动态性的教育,对此我深有同感.对于学生而言,频繁的更换老师无疑是有害无益的.我高一时在普通班,高二高考入了重点班,师资完全换了,虽然不得不承认这些师资确实很优秀,但最初我们这些插班生还是弄的个身心疲惫才逐渐适应新的他们新的教学方式.这不是小说中,高北溟的“教一班学生,从初一教到初三,一直到送他们毕业,考上高中”的做法,就是考虑到了这个因素.

此外,小说写到:“他要求部定课本之外,自选教材.他说教的是书,教书的是高北溟.‘只有我自己熟读、真懂,我所喜爱的文章,我自己为之感动过的,我才讲得好.’他要把课堂讲授和课外阅读结合起来.课上讲了《卖炭翁》、《新丰折臂翁》,同时把白居易的新乐府全部印发给学生.讲了一篇《潍县署中寄弟墨》,把郑板桥的几封主要的家书、道情和一些题画的诗也都印发下去.学生看了,很有兴趣.这种做法,在当时的初中国文教员中极为少见.他选的文章看来有一个标准:有感慨,有性情,平易自然.这些文章有一个贯串性的思想倾向,这种倾向大体上可以归结为:人道主义.”则表现了他独特的教育思想和教学方法.

在这部小说中,更有“重视作文的训练”、“对学生一视同仁”等先进的思想.平时我看小说最注重的还是故事情节,但当我看到这部作品,我的眼球却紧紧地被这里面那些关于教育的字眼抓住,也许是因为现在自己是教育界的“后备军”的想法所驱使吧!不过小说中用这么多的篇幅来传达教育思想的作品确实也挺少见,至少我看到过的作品中这样的小说还不多.

但是总的来说, 这种的倾向还是可喜的吧.

汪曾祺寻常茶话读后感篇六

有幸领到了汪老先生的《生活家》，看了以后，感觉平淡如水，意蕴无穷。

上大学时，有傅瑛老师讲的《受戒》，感觉汪老先生的文章淡淡的，水水的，同时也暖暖的。后来看了他其他的小说和散文，才知道他喜欢吃，也会吃，而且会做吃食。我就觉得他真的很会生活，而不仅仅是活着。

在《四方食事》中，各种各样的口味，各种各样的调味品，各种各样的食品都有他的看法和吃法。有些美味有的人不喜欢，但吃着吃着就爱上了。如同生活，我们不尝试，不体验，怎么会知道生活的多样性呢？还有你不喜欢的东西，自己可以不吃，但也不要反对其他人吃。是呀，存在的就是合理的，求同存异，不要把自己的意志强加于人。生活，应该多种体验，就如作者说的，一个人的口味要宽一点，要杂一点。对食物，对文化，对生活都如此。

《五味》一文中，讲到了山西的酸醋。我们家喜欢吃恒顺的陈醋。另外就是我喜欢吃酸菜鱼。而甜食则是南方人的最爱。记得舌尖上的中国里讲过无锡人爱吃甜食。我爱吃甜品，吃菜却不喜欢太过甜。苦味则想到苦瓜，我不爱吃，也不明白为何有水爱吃，好像苦味可以降火。喝过苦丁茶，居然喝了很久，可能是因为提神醒脑。咖啡美味，不觉得苦，只觉浓香。臭则很奇特，皖南臭鳊鱼是徽菜代表，算是拿得出手的硬菜了，而臭豆腐也是路边摊小吃了。臭味也能这么普及到大众吃食。辣曾经也是最爱，最近三年因为怀孕加哺乳期，不吃辣，现在也习惯了，不能吃辣了，也不能吃咸了。口味接近孩子的辅食，基本上吃食物本身的原味。

《故乡的食物》一文中，我有共鸣的是鸭蛋和芥菜。高邮的

鸭蛋的确很有名气，我们这里也爱吃咸鸭蛋，只是我们称之为青皮。小时候记得家里人会像随园食单上说的，宜切开带壳，黄白兼用，不可存黄去白，使味不全，油亦走散。我们家也是这种切法，基本上配白粥或馒头一起吃。不过孩子们总喜欢吃蛋黄，蛋白总是大人吃。让我想到了有的家长能力有限，但她们总是在能力所及的地方，给我们提供最好的。还有就是我的一个好朋友是淮安人，她就教我用筷子敲破空头，用筷子挖出来吃。或许都是南方人的吃法，竟有相同之处。她还给我寄过咸鸭蛋和烧卖，这又让我想起了我的好朋友。荠菜我们这也有，基本上做包子饺子吃，香味奇特，却很好吃。有了荠菜馅，其他我都不会选。不过好像只有清明前可以吃。我爱吃，却不认识。有点四体不勤五谷不分。我和桃桃妈妈曾带着孩子一起去挖荠菜，可是一直不认识。像我们又不去菜市场，超市又不卖，今年我们又没有认识荠菜。

生活中总是有着小美好，小期待，小确幸，我们不仅仅为了活着，不必辛苦恣睢的谋生，而要有趣的活着，做一个能感受温暖美好的生活家。